库伦旗人民政府公报

库伦旗人民政府公报

ᠬᠦᠷᠢᠶᠡᠨ ᠬᠣᠱᠢᠭᠤᠨ ᠵᠠᠰᠠᠭ ᠤᠨ ᠮᠡᠳᠡᠭᠡᠯᠡᠯ

2024

第3期（总第3期）

库伦旗人民政府公报

目录

库伦旗政府文件

1. 库伦旗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库伦旗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的通知……1

库伦旗政府办公室文件

1. 库伦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库伦旗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的通知……40

2. 库伦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启用和废止印章的通知 …53

政策解读

1. 关于公布库伦旗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的通知政策解读 …55

2. 库伦旗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政策解读 …58

库伦旗人民政府大事记

库伦旗人民政府大事记 ……61

人事任免

库伦旗人民政府关于刘永富等同志任免职务的令……63

库伦旗政府文件

库政字〔2024〕151号

库伦旗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库伦旗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居民综合服务中心、旗直及驻库中区市直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22〕2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自治区三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内政办发〔2023〕83号）和《通辽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通辽市二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的通知》（通政发〔2024〕67号）要求，进一步明晰我旗行政许可权力边界、规范行政许可运行，为企业和群众打造更加公平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依据通辽市二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旗政府对各部门的行政许可事项进行了梳理确认，编制形成《库伦旗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经旗政府2024年第49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各苏木乡镇、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到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的重要性，严格履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清单之外不得违法实施行政许可。

二、旗级主管部门要切实做好本系统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工作，积极对接市级主管部门，及时更新完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

附件：库伦旗二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

此通知

2024年7月31日

库伦旗人民政府公报

附件：

库伦旗二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

第一部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共234项）					
序号	旗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市级指导部门
1	库伦旗档案局	延期移交档案审批	库伦旗档案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条例》	通辽市档案局
2	库伦旗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事业单位登记	库伦旗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中央编办发〔2014〕4号）	中共通辽市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3	国家税务总局库伦旗税务局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国家税务总局库伦旗税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	国家税务总局通辽市税务局
4	内蒙古自治区库伦旗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内蒙古自治区库伦旗烟草专卖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烟草专卖局

5	库伦旗消防救援大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库伦旗消防救援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通辽市消防救援总队
6	库伦旗教育体育局	举办高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许可	库伦旗教育体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通辽市体育局
7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8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9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博物馆处理不够入藏标准、无保存价值的文物或标本审批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10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11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12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13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8 年第 4 号）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4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令 2004 年第 3 号）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8 年第 4 号）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5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6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涉路施工许可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部令 2003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81 号修正) 《内蒙古自治区公路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高速公路条例》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7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1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5 号修正	

18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内河专用航标设置、撤除、位置移动和其他状况改变审批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19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海域或者内河通航水域、岸线施工作业许可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20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设置或者撤销内河渡口审批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21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水运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 《航道工程建设管理规定》	

22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2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32号修正） 《航道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44号）	
23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在内河通航水域载运、拖带超重、超长、超高、超宽、半潜物体或者拖放竹、木等物体许可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24	库伦旗宗教事务局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	库伦旗宗教事务局（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宗教事务条例》	通辽市宗教事务局
25	库伦旗宗教事务局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库伦旗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宗教事务条例》	通辽市宗教事务局
26	库伦旗宗教事务局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许可	库伦旗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宗教事务条例》《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总发〔2018〕11号）	通辽市宗教事务局
27	库伦旗宗教事务局	宗教临时活动点审批	库伦旗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宗教事务条例》	通辽市宗教事务局
28	库伦旗宗教事务局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	库伦旗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宗教事务条例》	通辽市宗教事务局

		审批			
29	库伦旗民政局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库伦旗民政局	《宗教事务条例》	通辽市民政局
30	库伦旗民政局	地名命名、更名审批	库伦旗民政局	《地名管理条例》	通辽市民政局
31	通辽市生态环境局库伦分局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通辽市生态环境局库伦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通辽市生态环境局
32	通辽市生态环境局库伦分局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通辽市生态环境局库伦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通辽市生态环境局
33	库伦旗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库伦旗气象局	《气象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中国气象局令第33号）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通辽市气象局
34	库伦旗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库伦旗气象局	《气象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中国气象局令第33号）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通辽市气象局

35	库伦旗气象局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库伦旗气象局	《气象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中国气象局令第33号）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通辽市气象局
36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生产许可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4号)	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7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质检总局令第70号公布,质检总局令第140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8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9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0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科研和教学用毒性药品购买审批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1	库伦旗公安局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配置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通辽市公安局

42	库伦旗公安局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43	库伦旗公安局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44	库伦旗公安局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服务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通辽市公安局
45	库伦旗公安局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服务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通辽市公安局
46	库伦旗公安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库伦旗公安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47	库伦旗公安局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及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2010〕 592号）	通辽市公安局
48	库伦旗公安局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关于优化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审批进一步深化烟花爆竹“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公治安明发〔2019〕218号）	通辽市公安局

49	库伦旗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50	库伦旗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51	库伦旗公安局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52	库伦旗公安局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剧毒化学品购买和公路运输许可证件管理办法》	通辽市公安局
53	库伦旗公安局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54	库伦旗公安局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	库伦旗公安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55	库伦旗公安局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除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外）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56	库伦旗公安局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57	库伦旗公安局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	库伦旗公安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公安部令第86号）	通辽市公安局

58	库伦旗公安局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	库伦旗公安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公安部令第86号）	通辽市公安局
59	库伦旗公安局	机动车登记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登记规定》	通辽市公安局
60	库伦旗公安局	犬类准养证核发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	通辽市公安局
61	库伦旗公安局	非机动车登记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通辽市公安局
62	库伦旗公安局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登记规定》	通辽市公安局
63	库伦旗公安局	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核发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登记规定》	通辽市公安局
64	库伦旗公安局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	通辽市公安局
65	库伦旗公安局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库伦旗公安局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	通辽市公安局

66	库伦旗公安局	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67	库伦旗公安局	户口迁移审批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通辽市公安局
68	库伦旗公安局	普通护照签发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通辽市公安局
69	库伦旗公安局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库伦旗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通辽市公安局
70	库伦旗公安局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库伦旗公安局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通辽市公安局
71	库伦旗公安局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签发	库伦旗公安局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通辽市公安局
72	库伦旗公安局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库伦旗公安局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通辽市公安局
73	库伦旗公安局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库伦旗公安局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通辽市公安局
74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通辽市自然资源局

75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68号）	通辽市自然资源局
76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通辽市自然资源局
77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通辽市自然资源局
78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苏木乡镇政府（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通辽市自然资源局
79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临时用地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通辽市自然资源局
80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通辽市自然资源局
81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从事生产审查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通辽市自然资源局

82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83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植物检疫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植物检疫条例实施办法》（林业部分）（1990年11月12日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15号发布，2010年11月26日第二次修正）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84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85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建设项目使用草原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内蒙古自治区草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06年3月21日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145号发布，自2006年5月1日起施行）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86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许可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87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建设设置广告举办大型游乐活动以及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活动许可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风景名胜区条例》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88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89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90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91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进入森林高火险区草原防火管制区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92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林地经营权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93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通辽市自然资源局
94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苏木乡镇人民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通辽市自然资源局
95	库伦旗水务局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库伦旗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通辽市水务局

96	库伦旗水务局	利用堤顶、戗台兼做公路审批	库伦旗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通辽市水务局
97	库伦旗水务局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库伦旗水务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通辽市水务局
98	库伦旗水务局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	库伦旗水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 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通辽市水务局
99	库伦旗水务局	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库伦旗水务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通辽市水务局
100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石油天然气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143号)》(安监总厅管一〔2013〕)	通辽市应急管理局
101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91号)	通辽市应急管理局
102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5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	通辽市应急管理局

103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通辽市应急管理局
104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65号)	通辽市应急管理局
105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库伦旗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煤矿安全监察条例》 《煤矿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察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令6号公布，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1号修正)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令36号公布,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国家取消和下放投资审批有关建设项目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安监总厅政法[2013]120号）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公告》（2021年第1号）	通辽市应急管理局
106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商品房预售许可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7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内蒙古自治区城镇绿化管理办法》（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210号公布）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8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9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0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内蒙古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1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审批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2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审批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3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审批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4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5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6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7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8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审批	苏木乡镇人民政府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9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23年第2号）	通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0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公布，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2号修正）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1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2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拆除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3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4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拆除、改动、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核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城市供水条例》《内蒙古自治区城市供水实施办法》(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93号公布,2016年第二次修正)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5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6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7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8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城市绿化条例》《内蒙古自治区城镇绿化管理办法》(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210号公布)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9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14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修正)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30	库伦旗水务局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通辽市水务局
131	库伦旗水务局	取水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内蒙古自治区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实施办法》(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155号公布,2018年修改)	通辽市水务局
132	库伦旗水务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通辽市水务局
133	库伦旗水务局	河道采砂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通辽市水务局
134	库伦旗水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内蒙古自治区水土保持条例》	通辽市水务局

135	库伦旗水务局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通辽市水务局
136	库伦旗水务局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通辽市水务局
137	库伦旗水务局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通辽市水务局
138	库伦旗教育体育局	民办中外合作开办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筹设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通辽市教育局
139	库伦旗教育体育局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80号)	通辽市教育局
140	库伦旗教育体育局	从事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通辽市教育局
141	库伦旗教育体育局	校车使用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通辽市教育局

142	库伦旗教育体育局	教师资格认定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教师资格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办法》	通辽市教育局
143	库伦旗教育体育局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苏木乡镇人民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通辽市教育局
144	库伦旗民政局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通辽市民政局
145	库伦旗民政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通辽市民政局
146	库伦旗民政局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通辽市民政局
147	库伦旗民政局	殡葬设施建设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殡葬管理条例》	通辽市民政局
148	库伦旗财政局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通辽市财政局

149	库伦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培训学校筹设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通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50	库伦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通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51	库伦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通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52	库伦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9号）	通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53	库伦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	通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54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3年第2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81号修正)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56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57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站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58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 (2005年6月16日交通部发布,根据2022年9月26日《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的决定》第六次修正)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59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4年第16号公布, 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6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2016年交通运输部、工业 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发布,2022年第二次修正)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60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4年第16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6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2016年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发布，2022年第二次修正)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61	库伦旗交通运输局	船员适任证书核发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通辽市交通运输局
162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农药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农药管理条例》	通辽市农牧局
163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兽药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兽药管理条例》	通辽市农牧局
164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6年第62号公布，农业部令2015年第1号修正）	通辽市农牧局
165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1692号）	通辽市农牧局
166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蚕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6年第68号）	通辽市农牧局

			数据管理局		
167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通辽市农牧局
168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动物诊疗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8年第19号公布，农业部令2017年第8号修正）	通辽市农牧局
169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通辽市农牧局
170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通辽市农牧局
171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渔业捕捞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2018年1号）	通辽市农牧局
172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173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营业性演出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文化部令第47号公布，文化部令第57号修正）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174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175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176	库伦旗文化和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177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78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79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80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81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卫妇发〔1995〕7号公布，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第7号修正）《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82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83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卫妇发〔1995〕7号公布，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第7号修正）《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84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护士执业注册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护士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85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86	库伦旗教育体育局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2006年第9号）	通辽市体育局
187	库伦旗教育体育局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全民健身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体育市场管理条例》	通辽市体育局

188	库伦旗教育体育局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内蒙古自治区体育设施管理条例》	通辽市体育局
189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出版管理条例》	中共通辽市委宣传部（通辽市新闻出版版权局）
190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广播电 影电视总局、商务部、文化部令第 21 号公布,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令第 3 号修订)	中共通辽市委宣传部（通辽市新闻出版版权局）
191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通辽市自然资源局
192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93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经营许可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94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登记注册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95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2 号)	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96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2 号)	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97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库伦旗国防动员办公室)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内蒙古自治区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 190 号)	通辽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198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库伦旗国防动员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内蒙古自治区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190号）	通辽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199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土地审批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库伦旗国防动员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通辽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0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通辽市能源局
201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在电力设施周围或者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审批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通辽市能源局
202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新建不能满足管道保护要求的石油天然气管道防护方案审批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通辽市能源局
203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内蒙古自治区农作物种子条例》	通辽市农牧局
204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种用标准的农作物种子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通辽市农牧局

		审批			
205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植物检疫条例》	通辽市农牧局
206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植物检疫条例》	通辽市农牧局
207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农业野生植物采集、出售、收购、野外考察审批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通辽市农牧局
208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6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19年第2号修正）	通辽市农牧局
209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易感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审批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检疫管理办法》	通辽市农牧局
210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核发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机械化促进条例》	通辽市农牧局
211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机械化促进条例》	通辽市农牧局

212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苏木乡镇人民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 2021 年第 1 号）	通辽市农牧局
213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14 年第 4 号公布，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正）《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通辽市农牧局
214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水产苗种生产经营审批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5 年第 46 号）《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通辽市农牧局
215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通辽市农牧局
216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渔业船网工具指标审批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 2018 年第 1 号）	通辽市农牧局
217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渔业船舶国籍登记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农业部令 2012 年第 8 号公布，农业部令 2013 年第 5 号修正）	通辽市农牧局
218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专用航标的设置、撤除、位置移动和其他状况改变审批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渔业航标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18 年第 13 号）	通辽市农牧局

219	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苏木乡镇人民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通辽市农牧局
220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初审）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21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资格认定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受理并逐级上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5号）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22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医师执业注册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医师执业资格注册管理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3号）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23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执业注册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5号）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24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25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26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医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27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医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库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通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28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29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30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或节目套数审批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31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 （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32号）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32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验收审核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33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60号公布，广播电视总局令第10号修正） 《广电总局关于设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审批事项的通知》（广发〔2010〕24号）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34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中共库伦旗委宣传部（库伦旗新闻出版广电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通辽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第二部分：地方性法规、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规章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共9项）

序号	旗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市级指导部门
235	库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	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内蒙古自治区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	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36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出售购买利用非国家重点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237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在国有林区开发森林旅游建设项目审批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办法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分级审批下放和取消部分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内政发号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238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通辽市林业和草原局
239	库伦旗水务局	新建、改建、扩建农村牧区饮用水供水工程审查	库伦旗水务局	《内蒙古自治区农村牧区饮用水供水条例》	通辽市水务局
240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在危机人防工程范围采石、采沙、挖沙、取土、修建地面建筑、埋设地下管线和人防工程口部修建其他建筑物许可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库伦旗国防动员办公室）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	通辽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41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人民防空警报设施拆除审批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库伦旗国防动员办公室）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	通辽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42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城市修建地下通道或者地下商场、仓库工程兼顾人民防空需要审查	库伦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库伦旗国防动员办公室）	《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	通辽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43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供热经营许可	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内蒙古自治区城镇供热条例》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库伦旗政府办公室文件

库政办秘字〔2024〕35号

库伦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库伦旗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
实施方案》的通知

旗直各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库伦旗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此通知

2024年7月15日

库伦旗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精神，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加快推进更多关联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办，持续优化政务服务，进一步提升企业和群众获得感，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从企业和群众视角出发，把“高效办成一件事”作为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重要抓手，推动更多关联性强、办事需求量大的跨部门、跨层级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体验感和获得感。

二、工作目标

2024年，按照自治区推动“5+8+3+N”个“一件事”高效办理工作要求，对前期已开展的企业准营、简易注销、新生儿出生、扶残助困、职工退休5个“高效办成一件事”进一步扩充事项、规范标准、优化完善，不断巩固改革成果。扎实推进企业信息变更、开办运输企业、水电气暖网联合报装、信用修复、企业上市合规

信息核查、企业破产信息核查等8个“一件事”集成办。积极推进自治区地区特色“一件事”，围绕能源、水利、交通3个工程建设领域“一件事”开展集成化办理；结合我旗本地特色产业发展，以企业群众需求为导向，开展库伦旗绿色荞麦产业特色“一件事”。

三、重点任务

（一）优化办事流程。牵头部门会同配合部门，在组织开展相关单一事项全旗范围内要素统一基础上，对“一件事”涉及的办理要素进行全面梳理，合理调整前后置顺序，依法依规整合环节、精简材料、统一表单、优化流程、压减时限，实现“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窗（端）受理、一网办理”。

（二）编制办事指南。牵头部门会同配合部门，以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跑动为目标，组织对“一件事”事项涉及的多个政务服务事项的办事情形、设定依据、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收费依据及标准、办结时限、办理结果等办理要素进行精细化梳理，优化整合，形成全旗统一办事指南，并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渠道同源发布、同步更新。

（三）统一受理和出件方式。结合实际，科学合理设置“一件事”受理窗口，实行线下“一窗受理”，依托自治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一件事”专区，通过统一入口实现线上“一端受理”，并向政务服务移动端“蒙速办”、集成化自助服务终端等拓展。按照旗级“一件事”综合受理窗口工作人员业务手册，实行统一收件（受理）标准。整合优化出件环节，由出证窗口采取窗口发放、

物流快递送达等多样方式，将办理结果和实体证照送达申请人，加快推行以电子化方式推送办理结果和证照。

（四）强化培训指导。牵头部门联合配合部门，对涉及“一件事”审批人员、窗口受理人员实施专项培训，加强业务知识与实践操作能力，确保人员熟练掌握业务流程，提供政策解答与指导，提升“一件事”办理效率。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统筹推进全旗“高效办成一件事”集成办改革工作，及时研究解决存在问题，督促检查落实情况，推动改革走深走实、取得实效。组建以牵头部门为组长，各配合部门为成员的每个“一件事”专项工作班。牵头部门承担专项工作组日常协调推进工作，每月25日前将专项工作专班推进“一件事”情况报旗政数局。

（二）强化协同配合。各牵头部门要主动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流程优化、办事指南编制、系统对接、信息共享、联动审批、电子证照应用、业务培训等工作，协调解决改革推进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各配合部门要与牵头部门密切协作，积极主动作为，按时完成相关工作。建立跨部门协同配合机制，确保“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有效推进。各有关部门要积极推进“一件事”工作，并提供必要的政策、业务、系统、数据等支持。

（三）加强督查考核。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把“高效办成一件事”作为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重要抓手，列入

年度绩效考核体系，并作为营商环境考评重要参考。各部门要主动作为、全力配合，做好业务指导，加强督查检查，定期督查调度，通报进展情况，推动工作落实。

（四）注重宣传引导。各部门要积极开展宣传推介，扎实做好“高效办成一件事”政策宣传解读，积极引导企业和群众通过线上“一件事”专区或线下综合受理窗口办理政务服务事项。鼓励各部门从实际出发改革创新、积极探索，及时总结改革经验，推广典型案例和成功做法。

附件：“高效办成一件事”2024 年度重点事项清单

附件

“高效办成一件事”2024年度重点事项清单

序号	“一件事”名称	具体事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一）迭代升级“一件事”清单（5项）				
1	开办餐饮店“一件事”	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	★政数局	政数局
		食品经营许可		政数局
		户外招牌设施设置规范管理		政数局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消防救援大队
2	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	税务注销	★政数局	税务局
		企业注销登记		政数局
		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银行账户注销		金融监管支局
		企业印章注销		公安局
3	新生儿出生“一件事”	《出生医学证明》办理（首签）	★卫健委	卫健委
		预防接种证办理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本市户口登记（申报出生登记）1岁以下婚内本市生育		公安局

		社会保障卡申领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生育医疗费用报销		医保局
		办理居民医保参保登记及核定征集		医保局
4	残疾人服务“一件事”	残疾人证新办、换领、迁移、挂失补办、注销、残疾类别/等级变更	★残联	残联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民政局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残联
		残疾人就业帮扶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残联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	退休“一件事”	参保人员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资格确认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基本养老保险视同缴费认定		
		特殊工种提前退休初审		
		因病或非因工致残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提前退休（退职）初审		
		新增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		

		核定发放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限认定		医保局
		离休、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卫健委
		户籍信息确认		公安局
（二）新增建设“一件事”清单（8项）				
1	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	企业变更登记	★政数局	政数局
		企业印章刻制		公安局
		基本账户变更		金融监管支局
		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税务局
		社会保险登记变更		人社局
		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变更		住房公积金
2	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	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	★政数局	政数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使用总质量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的除外）		
		普通道路货物运输车辆《道路运输证》办理		

3	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	水电气网接入外线工程联合审批	★政数局	政数局
		供电报装		供电公司
		燃气报装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供气企业
		供排水报装		自来水公司
		通信报装		工信局
4	信用修复“一件事”	统筹在“信用中国”网站及地方信用平台网站建立相关失信信息信用修复指引	★发改委	发改委
		行政处罚信息修复		发改委 市场监管等部门
		异常经营名录信息修复		市场监管局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修复		设列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有关部门
5	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	统筹相关申请核查信息的受理、分派、汇总和结果送达	★政数局 营商办	营商办 政数局
		企业城市管理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企业规划自然资源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自然资源局

		企业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信息核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业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生态环境局
		企业市场监管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市场监管局 政数局
		企业卫生和人员健康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卫健委
5	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	企业文化和旅游市场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政数局 营商办	文化和旅游局
		企业应急管理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应急管理局
		企业住房、工程建设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住房城乡建设局
		企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核查		住房公积金
		企业科技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农科局
		企业交通运输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交通运输局
		企业合法纳税情况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税务局

		企业知识产权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知识产权部门、市场监管局
		企业水资源保护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水务局
		企业消防安全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消防救援大队
		电信监管领域无行政处罚信息核查		工信局
6	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	统筹相关申请核查信息的受理、分派、汇总和结果送达	★政数局	政数局
		企业车辆信息核查		公安局
		企业不动产登记信息核查		自然资源局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核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税务局
		企业注册、登记等基本信息核查		市场监管局
		企业人员医保缴费信息核查		医保局、税务局
		企业房产信息核查		不动产登记中心
		企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核查		住房公积金

		企业纳税缴税情况信息核查		税务局
7	教育入学“一件事”	新生入学信息采集	★教育局	教体局
		户籍类证明		公安局
		居住证		公安局
		不动产权证书		不动产登记中心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		人社局
8	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	就业和人力资源服务、社保服务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社局
		就医享受待遇		医保局
		交通出行		交通运输局
		文化体验		文化和旅游局
（二）自治区地方特色“一件事”清单（3项）				
1	能源领域工程建设项目“一件事”	集中式光伏项目备案	★发改委	发改委
		集中式光伏项目开工前期手续并联审批		旗委政法委，旗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局、水务局、林草中心、文旅局，人武部
2	水利领域工程建设项目“一件事”	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报备	★水务局	水务局

		对重点建设项目（工程）档案的验收		档案局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		水务局
3	交通领域工程建设项目“一件事”	公路工程施工许可	★政数局	政数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政数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生态环境局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水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水务局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文旅局

库政办秘字〔2024〕39号

库伦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启用和废止印章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政府、居民综合服务中心，旗直及驻库中区市直单位：

按照《库伦旗机构改革实施意见》要求，新组建了库伦旗投资促进局，从即日起正式启用公章。同时废止库伦旗区域经济合作与金融服务局公章。

附件：启用公章、废止公章印模

2024年8月27日

附件：

启用公章、废止公章印模

启用印模	废止印模

政策解读

《关于公布库伦旗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的通知》政策解读

一、制定背景

2023年以来，国务院、自治区和市级政府相继发布了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具体来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23〕5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自治区三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内政办发〔2023〕83号），通辽市人民政府也发布了《关于公布通辽市二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的通知》（通政发〔2024〕67号）。根据这些文件的精神，并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相关规定，我旗组织相关部门开展了旗级行政许可事项的梳理工作，并编制和公布了我旗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

二、重要意义

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首先，它有助于明确行政许可的权力边界，规范行政许可的运作方式。其次，通过推进行政许可的标准化、规范化和便利化，为企业和群众创造一个更加公平高效的审批环境。此外，这也有助于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一是推进清单全面管理，避免变相实施许可。在行政许可清单中，包含了主管部门、事项名称、实施机关、设定和实施依据等要素，通过进一步强化实施情况的动态评估和全程监督，防止部门和个人以备案、证明、目录、计划、规划、指定、认证、年检等名义变相实施许可，做到“清单之外无审批”。

二是推进依法依规实施许可，避免增设隐性门槛。按照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要求，各级各部门进一步编制完善行政许可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并向社会公布。做到除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外，各部门不得违规设置前置确认、初审转报、现场核查等环节，不得随意增加许可条件、申请材料、中介服务、数量限制等门槛，推动各部门依法履职，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

三是推进完善衔接工作机制，进一步厘清审管边界。通过构建形成分级负责、事项统一、权责清晰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体系，各行业主管部门能够建立健全本行业、本领域、本系统审管衔接机制，厘清审管职责边界，明确具体职责，推进审管信息互通共享，强化行政审批与行业监管的有效衔接。

三、主要内容

本次公布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涉及 8 个苏木乡镇人民政府，19 个旗直单位，4 个中、区直驻旗单位。附件包含 2

张清单，即《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地方性法规、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规章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涵盖了库伦旗实施的243项行政许可事项。在清单中，包含了旗级主管部门、事项名称、实施机关、设定和实施依据、市级指导部门等要素，便于公众了解和监督。

库伦旗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政策解读

一、起草背景

2024年，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提出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作为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重要抓手，推进关联事项集成办。5月，自治区政府配套出台了《关于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实施意见》（内政发〔2024〕15号），提出了2024年持续深化政务服务改革，统筹推动“5+8+3+N”个“一件事”高效办理工作部署。7月，通辽市为更好统筹实施我市“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推出了《通辽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通辽市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的通知》（通政发〔2024〕86号），健全重点事项清单管理机制和常态化推进机制。同期，库伦旗为落实好“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理清部门职责，强化协同联动，制定了本实施方案。

二、工作目标

2024年，按照自治区推动“5+8+3+N”个“一件事”高效办理工作要求，对企业准营、简易注销、新生儿出生、扶残助困、职工退休5个“高效办成一件事”，进一步扩充事项、规范标准、优化完善，不断巩固改革成果。扎实推进企业信息变更、开办运输企业、水电气暖网联合报装、信用修复、企业上市合规信息核查、企业破产信息核查等8个“一

件事”集成办。积极推进自治区地区特色“一件事”，围绕能源、水利、交通3个工程建设领域“一件事”开展集成化办理；结合库伦旗本地特色荞麦产业发展，以企业群众需求为导向，开展库伦旗线上绿色荞麦产业特色“一件事”。

三、主要内容

由总体要求、工作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附件五大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为总体要求，明确方案的指导思想，从企业和群众视角出发，把“高效办成一件事”作为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重要抓手，推动更多关联性强、办事需求量大的跨部门、跨层级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进一步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体验感和获得感。

第二部分为工作目标，2024年，推动“5+8+3+N”个“一件事”高效办理工作要求，对前期已开展的企业准营、简易注销、新生儿出生、扶残助困、职工退休5个“高效办成一件事”，进一步扩充事项、规范标准、优化完善，不断巩固改革成果。扎实推进企业信息变更、开办运输企业、水电气暖网联合报装、信用修复、企业上市合规信息核查、企业破产信息核查等8个“一件事”集成办。积极推进能源、水利、交通3个工程建设领域“一件事”开展集成化办理；开展库伦旗绿色荞麦产业特色“一件事”。

第三部分为重点任务，本方案重点任务共4项，对各“一

件事”事项在优化办理流程、编制办事指南、统一受理和出件方式、强化培训指导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

第四部分为保障措施，从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协同配合、加强督查考核、注重宣传引导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

第五部分为附件，根据工作实际，附件明确了开办“餐饮店”、企业注销登记、新生儿出生、残疾人服务、退休、企业信息变更、开办运输企业等16“一件事”事项涉及的具体事项、牵头部门、配合部门。

解读单位：库伦旗政务服务与数据中心

库伦旗人民政府大事记

1、7 月 9 日，旗政府副旗长吴涛主持召开全旗校园食品安全现场观摩会。

2、7 月 15 日-17 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王薇参加全市高质量发展项目建设现场观摩会。

3、7 月 24 日，旗政府副旗长蒋波参加全市生态环境领域“精准画像”工作部署会议。

4、7 月 25 日，旗政府副旗长秦雁参加全市防汛抗旱工作视频调度会议;

5、8 月 4 日-6 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王薇到自治区参加全区突发事件和热点舆情舆论引导专题培训班。

6、8 月 5 日，旗政府副旗长秦雁主持召开全旗乡村振兴重点工作调度会。旗委常委、旗政府副旗长马海宾出席会议。

7、8 月 7 日-8 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王薇参加市第六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

8、8 月 11 日-12 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王薇参加全市旅发大会。

9、8 月 30 日，旗政府副旗长秦雁参加全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现场会暨河湖长制工作推进会;

10、2024 年 9 月 3 日，旗委常委、旗政府副旗长宝喜深入全旗各矿山企业，督导安全生产工作。

11、9 月 12 日，吴涛副旗长参加全市质量工作会议暨

2024年全国“质量月”活动启动仪式。

12、9月13日-15日，旗委副书记、政府旗长王薇到北京市参加国际服贸会。

13、9月29日，旗政府副旗长秦雁参加全市科尔沁沙地歼灭战暨林长制工作现场推进会。

人事任免

库政任字〔2024〕5号

库伦旗人民政府
关于刘永富等同志任免职务的令

各乡镇苏木政府、居民综合服务中心，旗政府各部门:

根据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任命:

刘永富同志为旗知识产权局局长;

魏东鑫同志为旗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旗国防动员办公室主任、旗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宋永新同志为白音花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

拟免:

宋永新同志白音花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职务;

于阳同志旗农牧和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按副科级干部管理）职

丛日春同志旗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职务;

蒋勇同志旗知识产权局局长职务。

此令

2024年9月20日

库伦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9月20日印发